

胆小鬼连幸福都会害怕，碰到棉花都会受伤，有时还会被幸福所伤

对村上春树

影响至深的绝望凄美之作

残酷的青春·疼痛的青春·纯粹的青春

一部永恒的青春文学

写给每一个  
正经历迷茫忧伤  
彷徨无助的年轻人

〔日〕

太宰治

颜月译

著

# 人间失格

にんげんしつかく

CIS

湖南文艺出版社



博集天卷

CS-BOOKY

013030970

1313.45  
603

人間失格



[日]  
太宰治著  
颜月译

1313.45

603



北航 C1638784

湖南文艺出版社 CS-BOOKY

## 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人间失格 / (日) 太宰治著；颜月译。—长沙：湖南文艺出版社，2013.4

ISBN 978-7-5404-6125-6

I. ①人… II. ①太… ②颜… III. ①中篇小说－小说集－日本－现代 IV. ①I313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13) 第057714号

©中南博集天卷文化传媒有限公司。本书版权受法律保护。未经权利人许可，任何人不得以任何方式使用本书包括正文、插图、封面、版式等任何部分内容，违者将受到法律制裁。

## 人间失格

作    者：[日] 太宰治

译    者：颜  月

出版人：刘清华

责任编辑：薛  健 刘诗哲

监    制：张应娜

特约编辑：韩丽红

封面设计：吕彦秋

版式设计：崔振江

出版发行：湖南文艺出版社

(长沙市雨花区东二环一段508号 邮编：410014)

网    址：[www.hnwy.net](http://www.hnwy.net)

印    刷：北京市兆成印刷有限责任公司

经    销：新华书店

开    本：880mm×1270mm 1/32

字    数：133千字

印    张：6.5

版    次：2013年4月第1版

印    次：2013年4月第1次印刷

书    号：ISBN 978-7-5404-6125-6

定    价：26.80元

(若有质量问题，请致电质量监督电话：010-84409925)

# 目录

## CONTENTS

人间失格\_ 001

序\_ 002

第一手札\_ 005

第二手札\_ 016

第三手札\_ 049

后记\_ 098

小丑之花\_ 103

Goodbye \_ 157

奔跑吧，梅勒斯！\_ 189

人间失格

# 序

我曾见过三张那男人的照片。

第一张，应该是他童年时的照片，年龄约莫十岁。他站在庭院池畔，被一群女人（或许是他的姐妹，抑或表姐妹们）簇拥着，穿着粗条纹和服裤裙，头左倾三十度左右，笑得很难看。难看？不过，如果感觉愚钝的人（那些对美与丑不甚敏感的人）露出一副冷淡麻木的表情，随口客套一句“真是位可爱的小少爷呢”，这夸奖听上去也不似虚情假意。从这孩子的笑脸中，倒也不是完全看不出世人所谓的可爱。若是对美与丑稍有鉴赏能力的人，或许只消看一眼，就会颇不愉快地嘟囔着“什么嘛，这孩子真招人讨厌”，掸落毛虫般把那照片扔到一旁。

说不上为什么，那孩子的笑脸，愈看愈让人感到莫名的厌烦与阴森。那根本就不是在笑。这孩子一点儿笑的意思都没有。他握紧双拳的站姿便是证据。人，是不会在握拳的同时还能笑得出来的。只有猴子才会。那分明是猴子的笑容——只是在脸上挤出丑陋的皱纹而已。这张照片上的他诡异至极，说他是“脸皱成一团的小少

爷”亦不为过，且他表情猥琐，让人不自觉地恼火。迄今为止，我从未见过神态如此诡异的小孩。

第二张照片上，他的脸发生了惊人的变化。那是他上学时的照片，无法断定是高中时代还是大学时代，但照片里的人已长成一个相貌俊美的学生。同样不可思议的是，照片上的他，依旧没有活人的生气。他穿着校服，胸前的口袋露出白色手帕的一角，双腿交叉坐在藤椅上，依然笑着。这次已不再是满脸皱纹的猴子笑脸，而是相当有技巧的微笑了。却不知为何，看起来还是与常人有异。类似于血气的凝重，或是生命的艰涩之类切实的东西，在这笑容中概不存在；那笑容不像鸟，倒像鸟轻飘飘的羽毛。他笑着，如同一张白纸，让人觉得，他的一切都是虚假的。这笑容，用“矫揉造作”不足以形容，说是“轻薄”亦不妥当，说成“娘娘腔”亦不贴切，说是“赶时髦”当然也不合适。而且，仔细端详便会发觉，这位美少年身上依然有种莫名的诡谲气息。迄今为止，我从未见过如此怪异的俊美青年。

第三张照片，最是奇怪。其年龄完全无从推测。他的头发略显花白。在脏乱不堪的屋子一角（照片清楚地拍出屋子的墙壁约有三处剥落），两手盖在小小的火盆上，这一次他没有笑，没有任何表情，似乎坐在火盆边伸手烤火的间隙，生命就会自然消亡一般。这着实是一张让人厌恶、触人霉头的照片。怪异之处不只如此，由于这照片刻意给了面部特写，我得以仔细观察这张脸的构造。额头普通，额头上的皱纹普通，眉毛普通，眼睛普通，鼻子、嘴、下颌

也普通。天哪，这张脸岂止没有表情，简直不会给人留下任何印象，因为它毫无特色。举例来说吧，我看过了这张照片后闭上眼睛，完全不记得那张脸的模样。我能记起房间的墙壁和小火盆，房间主人的脸却像云雾一般在我脑中消散，无论如何都记不起来。那张脸构不成一幅画，用漫画也画不出来。再睁开眼看，我甚至也不会有“啊，原来长成这样，想起来了”的喜悦。说得更极端些，纵使我睁开眼再看这张照片，也丝毫不觉得熟悉，反而会感到怏怏不乐、焦虑难安，不自觉地想把目光移开。

即使是所谓的“死人之相”，也应该比他更有表情，更让人印象深刻才是。或许把马的脑袋硬安在人的头上，才会产生与这张照片类似的感觉。总之，任何人看了这照片，都会有种莫名的抗拒与恐慌。迄今为止，我从未见过长相如此诡异的男子。

回首过往，尽是可耻之事。

我总是无法理清人类生活的头绪。我出生在东北农村，初次见到火车，是年纪稍大后的事了。我在站台天桥上不断爬上爬下，完全没注意到那是为方便乘客横跨铁路而修建的，自认为那是为把站台建成国外的游乐场一般，让人感觉复杂有趣又眼前一亮的设计。这想法坚定地在我心中存留了很久。因此，在桥上攀爬，成了我的拿手好戏。当时，我认为那是铁路局最讨巧的服务之一，后来我发现，那天桥不过是供乘客横跨铁路而建，仅是一段功利性的阶梯而已，顿时兴致全无。

不仅如此，幼年时，我在画册中看到地铁，始终认为这些不是功能性设计，而自作聪明地认为，比起马路上的车，地下的车更加别具一格、趣味盎然，这才是修建地铁的动机。

我自幼体弱多病，长期卧床休养。当时，我坚定地认为这些床单、枕套、被套真是乏味无趣的装饰品。将近二十岁时，我才得知

这些竟都是生活用品。对人活于世的朴素节俭，我不禁产生了一丝悲情。

此外，我从未体会过饥肠辘辘的滋味。这倒并非故意炫耀自己生在锦衣玉食的大户人家，我没有想表达那么愚蠢的意思，只是说自己完全不能理解“空腹”的感觉罢了。这样说也许很怪异，但我即使真的饿了，也察觉不出。小学和中学时，我每次从学校回家，周围的人们都会吵嚷着说：“那个，你饿了吧？我们还都记得呢，从学校回来的时候，肚子总是饿得不行，吃不吃甜纳豆？还有蛋糕和面包呢。”我这时总是发挥出与生俱来的讨好人的特性，嘟囔着“肚子好饿”，随手把十粒甜纳豆放入口中，但是空腹感到底如何，我仍然一点儿都不明白。

我吃得不算少，但从来没有因为饿才吃东西的记忆。我吃众人眼中的山珍海味，也吃世间所谓的玉盘珍馐，在外出用餐时，我也勉强自己尽量多吃。如此说来，孩童时代我最痛苦的时刻，实际是在自家用餐的时间。

在乡下老家，每逢用餐，总是全家十几人面对着摆成两列的饭菜，而我作为幺子，当然坐在末位。餐厅灯光昏暗，午饭时分，十几人默默地往嘴里送饭，那副场景总让我不寒而栗。而且我家是旧式大家族，菜色大多墨守成规，别指望能吃到山珍海味或玉盘珍馐，于是我对吃饭这件事愈加恐惧。在昏暗房间的角落，我浑身冷得发抖，一次次把少量食物强迫塞入口中，心中暗忖：“人为什么一天要吃三顿饭不可呢？”家人正襟危坐进餐的样子，甚至像履行

某种仪式。每日三次，定时聚集到一间昏暗的屋中，饭菜按顺序摆好，即使没有食欲，大家也要沉默地咀嚼饭菜，好像在为家中尚未超生的亡灵祈祷一般。

人不吃饭就会死。这句话对我来说，只是句听起来很讨人厌的威胁之辞。然而，这种迷信（我至今仍怀疑这是否是迷信）给我带来了极大的不安和恐惧。人不吃饭就会死，所以必须工作、必须吃饭。我认为，没有什么能比这话更难以理解、更晦涩、更带有威胁的意味了。

所以说，我对人的行为一直迷惑不解。我与世人的幸福观似乎大相径庭。这份不安令我夜夜辗转反侧，痛苦呻吟，甚至到要发狂的程度。我幸福吗？从小就有人说我很幸福，我却总觉得自己身处地狱。那些人其实比我更幸福，他们的安逸让我欣羡不已。

我甚至认为，假使自己身负十个灾祸，将其中任意一个交与他人，都足以使他丧命。

总之，我想不通。我完全不能理解别人所承受的痛苦的性质和程度。现实生活中的痛苦，好比那些吃顿饭就可以化解的痛苦，也许才是最强烈的痛苦。也许，我背负的十个灾祸在这些痛苦面前根本微不足道，那些才是凄惨的阿鼻地狱。果真如此吗？即便如此，那些人也依然不会轻生，不会崩溃，畅谈政治，不绝望，不屈服，继续与生活搏斗。难道他们不觉得痛苦吗？他们变得自私自利，认为这理所应当，并且从未对此产生怀疑吗？若真如此，那就太轻松了。可是，每个人都满足于此吗？我不知道……酣睡一夜，一大早

醒来就会神清气爽吗？他们都做什么梦？走路时在想什么？想着钱的事情？应该不只吧？我似乎听过“民以食为天”这句话，却从未听过“人为钱而活”。不，也许因人而异……不，我还是不明白……越想越糊涂，觉得自己实属怪人一个，只觉得不安与恐惧阵阵袭来。我与他人几乎无法交谈，因为既不知说什么，也不知道怎么说。

于是，我想到一个办法，那就是用滑稽的言行讨好他人。

那是我对人类最后的求爱。我极度恐惧人类，但怎么也无法狠心对其死心。于是，我靠滑稽这根细线来维持与人类的关系，表面上不断做出笑脸，心里却拼命努力，以高难度的动作汗流浃背地为人们提供关怀备至的服务。

我甚至从小就不了解我的家人有什么痛苦，不了解他们日常在想些什么，只是畏缩着，不堪承受这一切。于是，不知不觉中，我成了一个做戏好手，嘴里没有半句实话。

看着当时与家人一起拍的照片，其他人都表情严肃，我自己必定露出奇妙而扭曲的笑容。那是我稚嫩而可悲的一种表演。

此外，无论被家人怎样责骂，我也从不还口。哪怕漫不经心的一句话，于我听来也如霹雳般震撼，使我近乎疯狂，哪里谈得上据理力争，我简直觉得那责备如亘古不变的世间“真理”。只因自己无力实践真理，所以才无法与人相处。因此，我既不能争论，也不能辩解。别人对我口出恶言，我便认为对方说得完全正确，错的是自己，只能默默承受外界的攻击，内心却恐惧到要发疯。

恐怕没有人会心甘情愿受他人的非难。但我从人们愤怒的面庞中看到了比狮子、鳄鱼、恶龙更恐怖的动物本性。平时他们很好地隐藏起来，但只要觅得机会，就会通过发泄怒气露出那可怕的真面目，好比草原上安稳打盹儿的牛会突然甩动尾巴，啪地打死肚子上的蚊蝇。每每见此情景，我都战栗不已。想到这种本性也许就是人活于世必备的资质之后，我对自身的绝望又涌上全身。

与人相处，我总是恐惧得颤抖，对同样身为人的自己的言行举动丝毫没有自信。我将孤独的苦恼暗藏于心，拼命地用天真无邪的乐天派模样掩饰内心的忧郁和敏感，逐渐成为一个爱做戏的怪人。

怎样都好，只要能让他们发笑——这样的话，即使我不在人们所谓的“生活”之中，他们也不会在乎吧。总之，不能碍他人的眼；我是风，是天空，是虚无——类似的想法不断扩大，我就这样用滑稽的方式取悦家人。即便是在那些比家人更摸不到头绪的可怕的用人面前，我也拼命地做出滑稽相。

我曾于夏日在浴衣<sup>①</sup>里穿一件红色毛衣，在走廊上走动，以博取家人一笑。连平日严肃的长兄看到都忍俊不禁。

“啊，阿叶，不是这么穿的。”

他的口气怜爱得不得了。不过，我可不是不知冷热的怪人，才不会冒着酷暑穿毛衣走来走去。其实，我不过是把姐姐的绑腿缠到胳膊上，让它们从浴衣袖口中露出来，在旁人看来，就像穿了毛衣

---

① 日本夏季的一种简单的和服。

一样。

当时，父亲在东京工作繁忙，所以专门在上野的樱木町买了一栋别墅，每个月的大半时间都在别墅中度过。父亲每次回来，都会给家人甚至亲戚带许多特产礼物，这俨然成了父亲当时的一大乐趣。

一次，父亲在去东京的前一晚，把孩子们叫到客厅，笑眯眯地问每个人想要他带什么礼物，并且一一记在本子上。印象中，父亲难得跟孩子们如此亲近。

“叶藏，你呢？”

被他一问，我顿时不知如何是好。

每次有人问我想要什么，我总是突然什么都不想要了。什么都好，反正这世上没有任何东西可以让我快乐。另一方面，无论别人送我什么，就算不喜欢，我都不可能拒绝。无法说出心中的厌恶，也无法坦然表达自己的喜好，我就是如此品尝着这种苦涩，因莫名的恐惧而痛苦挣扎着。可以说，我连二选一的力气都没有。我认为，正是这种性格缺陷让我可耻地度过了这一生。

那次，因为我扭捏不作声，父亲有些不高兴。

“还是要书吗？浅草的商店街里正在卖新年舞狮的狮子呢，大小正适合你这样的孩子戴着玩，你不想要吗？”

一旦被问道“你不想要吗”，我就无计可施了，无法再用滑稽的表演蒙混过关。身为做戏高手，我完全败下阵来。

“不然……还是买书吧？”长兄认真地打破僵局。

“是吗……”父亲一脸扫兴，根本没记，直接啪地合上了本子。

居然让父亲不愉快，我真是太失败了。他一定会用更可怕的手段对我进行报复。晚上，我在被窝里吓得瑟瑟发抖，思索用什么办法挽回残局。最后，我悄悄来到客厅桌前，打开父亲放本子的抽屉，拿出本子哗哗翻到记录礼物的那一页，舔舔本子中夹的铅笔头<sup>①</sup>，写下“狮子”后才回去睡觉。其实，我根本不想要什么狮子，反而书更好些。但我察觉到父亲想送我狮子，于是不惜半夜潜入客厅，只为迎合父亲的心意，讨他的欢心。

果不其然，我的计谋大获成功。不久，父亲从东京归来。我在自己的房间里听到他对母亲高声说道：“我在商店街的玩具店里打开本子一看，上边居然写着‘狮子’，这不是我写的。我正纳闷呢，突然想到，这是叶藏搞的鬼吧！那小子真有一套，我问的时候他一个劲儿坏笑，就是不说话，后来还是忍不住想要狮子呢！这孩子真有意思，假装什么都不要，却偷偷写到本子上。既然这么想要，当时直接说不就好了？我可是在玩具店里笑了好久呢。快把叶藏叫来！”

此外，我有时还把男佣女佣叫到屋里，让一名男佣胡乱按着琴键（虽说是乡下，但家里东西很齐全），我则和着那不成旋律的音乐跳着印第安舞，逗得大家乐不可支。二哥还用镁光灯把我跳舞的样子拍了下来，洗出照片一看，裹腰布（只是一块花包袱皮儿）接

---

① 从前的铅笔芯尖端裹有蜡，蘸水后才比较好写字。

缝处还露出了我的“小鸟”，这又逗得全家老少笑了一阵。对我来说，这算得一次意外的成功。

我每个月都会购买十几本新出版的少年杂志，此外还从东京订购各种书籍，独自安静读完。所以，无论是“乱七八糟博士”还是“什么东西博士”<sup>①</sup>，我都无一不晓；怪谈、说书、相声、江湖趣闻，我也如数家珍。所以我常一本正经地说些俏皮话，逗得家人哈哈大笑。

但是，啊，我的学校！

我在学校十分受尊敬这件事，让我十分惶恐。完美地欺骗众人，然后被一个洞悉真相的人看穿，被迫当众出丑、受尽欺辱——这就是我对目前自身状态的定义。即使完美地欺骗众人，获得尊敬，终有一人会洞悉你的作为，很快，所有人都会知道真相，等到他们发现自己受到欺骗，那时的愤怒和复仇定然极度激烈。我稍加想象，已汗毛直竖。

我在学校受人尊敬，与其说是因生在大户人家，不如说是因俗话说的“有能耐”。我自幼体弱多病，动辄请一两个月的假，甚至有过整学年都在床上休养的经历。但每当我身体状况好些，坐人力车到学校参加期末考试时，成绩居然总是全班最好、最“有能耐”的。即使没有生病，我也从不用功，上课从不听讲，只顾画漫画，然后课间给同学讲，逗大家开心。作文课上我也总是写滑稽段子，即使被老师批评，我也不以为意。因为我知道，老师内心其实

---

① 日本《少年俱乐部》（已停刊）杂志连载的《滑稽大学》专栏中的角色。

也想看我写的段子。有那么一回，我一如既往地用十分悲伤的语气，讲述了母亲带我去东京的火车上，我在车厢通道的痰盂中小便这件事（其实我知道那是痰盂，只是为了表现天真烂漫才故意那样做的）。我坚信老师看到后定会发笑，为此我还特地尾随回办公室的老师身后。果不其然，老师刚走出教室马上把我的作文挑出来，边走边看，时不时哧哧地偷笑。进办公室后不久，他估计看完了我的作文，不禁捧腹大笑，满面通红，还叫其他老师也过去看。看到这一切的我，顿时感觉十分满足。

孩子气。

我成功地让所有人以为，我的言行充满了孩子气。这样我便可以从他人对我的尊敬中逃脱出来。我的家庭联络簿上所有科目都是十分，唯独操行总是在六七分，这也成了让家人大笑的谈资。

但我的本性与所谓的孩子气大相径庭。那时，家中的男佣女佣让我理解到了什么是悲哀。他们侵犯了我。我至今依然认为，对幼童做出如此行径，是所有罪行中最为丑陋、最为低级也最为残酷的。但我一直保持沉默，只觉得从中又发现一种人类的特质。我只能露出无奈的微笑。倘若我习惯说真话，应该据实将他们的罪行告知父母。但问题是我不十分了解自己的亲生父母。我一向认为“诉苦”没有任何实际用处。无论是向父母诉苦，还是向警察或政府诉苦，真理似乎总站在深谙处世之道的人那边，他们总会巧舌如簧地喋喋不休。

我知道自己有些偏执，但我仍然觉得诉苦终究是徒劳。既然如